

中央機關設置公有露營場現況調查表－經濟部水利署

項次	管理單位	露營場名稱	經營模式	收費標準 (實際收費情形及標準以管理/委外管理單位之公告為準)	委外管理單位	公共安全管理/意外防範/責任保險/收退費機制等措施
1	經濟部水利署 南區水資源局	曾文青年活動 中心露營區	土地出租 (曾文水庫特 定區內)	水泥營位平日： 600 元(不含帳篷) 水泥營位假日： 800 元(不含帳篷) 帳篷另租一頂： 400 元	救國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進行露營區內之建物安全及消防安全檢查。 2. 確實宣導遊客配合園區安全規定以及訓練員工平日對於園區設施安全維護能力，定期執行巡邏工作，設置救生系統、滅火器等設備，發生事故時則依據 SOP 執行緊急處理、通道及傷患後送工作。 3. 責任保險：契約規定業者需投保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火險 3000 萬元，公共意外責任險個人體傷 600 萬元、意外事故傷亡 6000 萬元、意外事故傷亡財損 600 萬元，總保險金額 9600 萬元。 4. 廠商於網頁載明收/退費規定。

(以上資料提供日期為 107.2.7)